

证券代码：600235

证券简称：民丰特纸

编号：2024-020

##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和书面方式告知各位董事。会议于2024年8月15日召开，以专人送达和通讯表决方式举行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、《民丰特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

《民丰特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。审计委员会重点关注了财务报告的重大会计问题，认为：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、完整和准确的，不存在相关欺诈、舞弊及重大错报行为，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、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、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；一致同意该报告，并将该报告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**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**

#### 2、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.45元（含税）。截至2024年6月30日，公司总股本351,300,000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5,808,500元（含税）。2024年上半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数额占公司2024年上

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32.64%。

本预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刊登的《民丰特纸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2）。

**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**

### 三、《关于停止运行 22 号纸机生产线的议案》

鉴于格拉辛（原）纸（以下统称“格拉辛纸”）市场形势严峻，公司 22 号纸机已经接近盈亏平衡点，为集中优势资源做精做强公司主导产品系列，改善公司经营状况，维护股东权益，公司结合自身下一步发展规划需要，决定停止运行 22 号纸机生产线，具体停运时间计划于 2024 年 8 月底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刊登的《民丰特纸关于停止运行 22 号纸机生产线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3）。

**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**

### 四、《关于制订〈民丰特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〉等四项制度的议案》

为提高和完善公司治理水平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，公司拟制订《民丰特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《民丰特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》《民丰特纸舆情管理制度》《民丰特纸重大事项报告制度》等四项制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**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**

### 五、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9 月 3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两点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刊登的《民丰特纸关于召开 2024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4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特此公告！

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16 日